

财政部进一步提升会计管理信息化水平

一、建设运行全国代理记账行业监管服务平台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〉的通知》和《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代理记账工作的意见》，提升代理记账行业监管效能和服务水平，财政部建设了全国代理记账行业监管服务平台。平台于2024年7月上线试运行，10月正式运行。平台聚焦构建代理记账行业全生命周期管理闭环、打造行业标准信息库、强化行业监管能力、提升行业服务能力4项目标，形成业务办理、分析预警、行业监管、信息公开4个模块共22项主要功能，由基础事项办理升级为综合监管服务。

二、建设运行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和《会计改革与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》，提升会计人员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，财政部建设了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。平台于2024年9月上线试运行，2025年1月正式运行。平台立足会计人员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、会计法规制度建设宣传培训、会计管理工作学习交流3项目标，共开发12个业务模块百余项功能，基本涵盖各类会计人员服务管理事项，并将各项业务的办理流程全程嵌入系统，实现用户业务全程网上办理。

(财政部会计司 会计财务评价中心供稿)

财政部修订发布《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》 和《会计软件基本功能和服务规范》

为贯彻落实新修改会计法的有关要求，规范数字经济环境下的会计工作，提高会计软件和相关服务质量，推动会计信息化健康发展，根据《会计改革与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》《会计信息化发展规划(2021—2025年)》，结合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试点有关情况，财政部在《企业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》《会计电算化工作规范》《会计核算软件基本功能规范》基础上，修订印发《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》(以下简称《工作规范》)及《会计软件基本功能和服务规范》(以下简称《软件规范》)，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一、修订背景及意义

贯彻落实新修改会计法的重要举措。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的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〉的决定》，首次将会计信息化写入会计法，提出在会计法第八条增加“国家加强会计信息化建设，鼓励依法采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会计工作，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

定”。修订发布两项规范，是贯彻落实新修改会计法的重要举措之一。

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要。通过修订两项规范，指导单位加强会计信息化建设，规范数字经济环境下的会计软件基本功能和服务，有效解决各类电子凭证“报销难、入账难、归档难”等问题，推动实现“让数据多跑路，让群众少跑腿”，有利于发挥会计数据作用，降低社会治理成本和社会资源消耗。

加快推动会计工作数字化转型的必然要求。随着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移动互联网、云计算、物联网、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创新迭代速度加快，主动运用新技术推动会计工作数字化转型，是会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要求。通过修订两项规范，为单位提供会计信息化理念、技术、方法等方面的指导，有利于加快推动会计工作数字化转型。

完善会计信息化制度体系的现实需要。近年来，财政部会同相关部门相继开展了电子发票电子化报销、入账、归档试点和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试点等工作，取